

渠县清溪场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相关规定，编制渠县清溪场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4 年度，清溪场镇进一步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紧紧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工作要求，深入促进依法行政，全面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严格按照相关条例规定的要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主要围绕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关切的信息进行公开发布，其中政策文件、决策公开和政策解读 10 条，回应关切 8 条，部门预算信息 1 条，部门决算信息 1 条，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1 条、信访维稳工作信息 10 条，安全生产信息 12 条、其他工作信息 10 余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切实提高了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晓率和增强了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力度。同时，通过渠县新闻网等平台宣传报道清溪场镇紫坝村坚持党建引领振兴的强村富民思路，盘活撂荒地，发展吊冬瓜的亮点信息，宣传报道齐乐村招引乡贤回村建设生态高效智慧农业产业基地，带动周

边群众就业的亮点新闻。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度，清溪场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狠抓落实，提升政府信息管理工作质量。镇党政办公室切实发挥枢纽作用，做好政府信息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及时清理失效信息，妥善保管涉密信息。二是健全制度，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全镇上下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定人定岗，将工作责任压实到最小工作单元，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4 年度，清溪场镇按照公开目录事项标准进一步优化调整目录清单，做好日常信息公开发布，由专人负责日常网站运行管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稳定安全；强化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第一时间在网站发布重要政策、公开重大举措等政府信息；持续管理好各个栏目，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规范信息发布审核流程，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提高建设水平和社会效益。

（五）监督保障。2024 年度，清溪场镇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社会评议、责任追究工作实效，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就是否及时、完整、规范报送等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加以纠正；主动征求群众意见，社会评议群众满意度较高，自觉接受社会和公众的监督；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常态化加强业务培训和工作监督，督促全镇上下依法依规做好各项信息公开，进

一步密切与群众的联系沟通，优化基层服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 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信息发布规范化程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策解读质量有待进一步优化；三是内容不够全面，没有很好满足广大群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四是更新频率不够高，公开的方式也有待丰

富；五是政务公开的实效性不够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还有待提高。

（二）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对公开信息的审核，规范信息公开内容和标准，及时更新相关栏目信息，精准发布在正确的栏目下，特别是涉及民生的重要政策和项目信息；二是找准不足，深化完善。找出差距与不足，借鉴先进经验，丰富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三是丰富公开内容，加强对民生工程、民生保障等政策的宣传解读，提高群众政策知晓度，凝聚共识，汇聚合力；四是完善制度，优化流程，对照内容更新时限要求，“快写快发”，确保政务信息的时效性、完整性、准确性；五是强化队伍建设，落实“专人专责”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继续加强业务培训，提升信息公开的吸引力、感染力，营造良好宣传氛围，提升政务公开质效。

2025 年我镇将举一反三，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加强指导培训，逗硬考核，抓好信息质量的审核把关，推动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渠县清溪场镇 2024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未收取信息处理费。